

## 貸款餘額證明申請書

一、立申請書人(以下簡稱「立書人」)，擬就下列貸款：

- 一般房屋貸款 帳號：\_\_\_\_\_
- 優惠購屋專案(含勞工)貸款 帳號：\_\_\_\_\_
- 二順位房屋貸款 帳號：\_\_\_\_\_
- 信用貸款 帳號：\_\_\_\_\_
- 汽車貸款 帳號：\_\_\_\_\_
- 其他：\_\_\_\_\_ 貸款 帳號：\_\_\_\_\_

因下列用途  財力證明  辦理繼承  申請貸款  申請補助  買賣  轉貸

其他 \_\_\_\_\_，向 貴行申請截至 \_\_\_\_ 年 \_\_\_\_ 月 \_\_\_\_ 日止之貸款餘額證明 \_\_\_\_\_ 份，爰請貴行惠予核發為荷。

二、立書人指定上開貸款餘額證明之領取方式如下：

- 親自至 貴行 \_\_\_\_\_ 分行領取。
- 郵寄至  戶籍地址  通訊地址，除立書人另有指示 貴行辦理變更外，概以 貴行鍵檔資料為準
- 郵寄至其他指定地址：\_\_\_\_\_。

三、立書人倘指定以「郵寄」方式領取者，已確認前揭指定之郵寄地址確為立書人得以收件並可送達之處所，且無遭他人竊取、誤用或侵害立書人權益等情事，如有不實，立書人願依法自負相關風險及責任。

四、立書人知悉並同意，貴行在辦理申請事項之目的範圍內將依法蒐集、處理及利用立書人之個人資料，並同意 貴行得依法令或 貴行相關作業規範之保存期限保存。有關立書人權利行使之方式，立書人同意逕自 貴行官方網站查詢。

此致

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照

立書人： (親簽)

身分證字號：

連絡電話：

年

月

日

處理紀錄(限銀行內部使用)

立書人身分  借款人  保證人  繼承人

主管： 核對親簽： 經辦：

※完成立書人身分確認後，請傳真至(02)5571-7426，確認傳真專線(02)8798-9999#5449

※如為繼承人辦理，請確認繼承人證明文件，並留存紀錄。